

岳池县 2020 年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情况的说明

2020 年，我局认真贯彻中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较好成效。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是精心做好绩效管理前期准备工作。为进一步推动我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财政局成立财政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局领导任副组长，支出股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同时根据省市相关文件精神，出台了《岳池县县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岳财发〔2017〕192号）、《岳池县绩效信息公开规程》等一系列管理办法，按照“先易后难、先简后繁、积极稳妥、逐步推广”的总体目标，选取基础设施、民生保障、产业发展等方面有影响和代表性的重点支出项目开展综合绩效评价。

二是全面实施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一方面加强预算编制绩效管理。县级所有预算单位在编制 2020 年年初预算时，同步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其中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随同年初部门预算报县人代会审查批准后随同部门预算一同批复单位。另一方面完善项目绩效管理责任。财政部门批复下达资金时，通过规范格式同步下达绩效

目标，明确单位是预算执行主体，负责实现项目绩效目标。对未能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或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在每年底收回结转结余的部分项目资金，或在编制下年度预算时适当调减项目资金额度。

三是积极推进项目绩效评价。选取县本级财政安排的 2019 年生活垃圾处理经费、2019 年城区园林绿化养护费、2018 年馆藏档案数字化项目费用、2019 年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项目、2019 年岳池县环城公路征地拆迁资金项目、2019 年岳池县污水管网建设征拆补偿资金、2019 年岳池县生物医药园区征地补偿安置资金、2019 年金岳路（北城至龙家湾段）公路加宽补助、2018 年县乡改造工程三标段工程补助、应急联动系统及交通违法测速系统等租赁费、2019 年高龄津贴补助、2019 年城乡医疗救助项目、2019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收支补差项目、2019 年吴雪艺术中心维修改造项目等 14 个项目进行评价，选取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局和县农业农村局等 5 个部门进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选取“2019 年优抚对象价格临时补贴政策”开展政策支出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52972.53 万元，由县财政局邀请第三方机构专业评价组进行评价，形成评价报告，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告，有力地促进了各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管理。